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发生和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爱普股份 2017 年度发生和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爱普股份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和《关于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魏中浩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2017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办公楼租赁)	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	3,695,862.96
合计		3,695,862.96

（二）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办公楼租赁)	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	50	1,370,526.91	3,695,862.96	54.09	单位面积租金及租赁面积增加
合计		4,500,000.00	50	1,370,526.91	3,695,862.96	54.09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

名称：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丽达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整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商务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室内外装潢工程，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五金交电、建材、日用百货的销售。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12 号 101 室 J1008

关联关系：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长魏中浩先生及其亲属投资并控制的企业。魏中浩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所控制的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向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定价政策为市场价，与周边办公房产租金价格相当。

若在实际执行中交易金额超过上述预计金额，公司将根据超过金额大小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各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发生和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爱普股份《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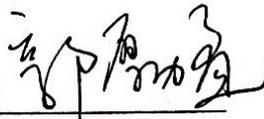
2、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定价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爱普股份 2017 年度实际发生和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发生和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谭轶铭]


[郭厚猛]

